

忻州师范学院教务部

教务〔2025〕6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与规范教学秩序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当前，学校正处于师范专业认证专家进校考察与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关键阶段，课堂教学作为人才培养的核心环节，其质量与秩序直接关系到认证评估工作的整体成效，更关乎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声誉。为全面展现我校教育教学的规范化水平与师生良好精神风貌，现就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严格规范教学秩序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格遵守教学纪律，强化责任意识

1.教师教学规范。全体授课教师须严格遵守学校上课纪律，提前10分钟抵达教学场地，做好设备调试、板书准备等课前准备工作，严禁迟到、早退、缺课或擅自调课；授课期间须着装得体、精神饱满，不得从事与教学无关的活动，确保教学过程专注高效。授课教师应多在教室中走动巡查，尤其加强对后排学生的关注与管理，致力于营造优良的学风与班风。

2.学生考勤管理。各教学单位须加强学生课堂出勤检查，通过辅导员跟班、班委签到、教师抽查等方式，杜绝迟到、早退、旷课等情况；对无故缺勤学生，要及时开展谈心谈话，明确纪律要求并督促其整改，若请假须严格按照学校规定履行请假手续。

二、优化教学过程管理，提升教学质量

1.教学内容设计。教师需依据课程目标与认证评估要求，精心规划教学方案，确保教学内容逻辑严谨、重点明晰，紧

密契合专业人才培养定位；鼓励运用案例教学、小组研讨、实践演示等互动式教学方法，激发学生的学习主动性，提升课堂互动性，彰显我校教学改革成效。

2.教学要件准备。教师需带齐纸质版教学文件，包含教学大纲、教材、教案、教学进度表、学生花名册等，以备随时查阅与参考，确保教学活动紧密围绕教学目标有序开展。同时，做好近2年课程考核材料准备，方便专家随时调阅。

3.教学资源保障。各单位要对所辖教学场地开展全面排查与常态化检修维护，重点检查多媒体设备、实验仪器、照明通风等设施的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联系教室管理等部门，确保教学过程不受设备故障影响。

三、加强课堂秩序维护，营造良好氛围

1.做好上课准备。学生应在上课铃响前提前5分钟到达教室，做好课本、笔记本等学习用品的课前准备。应保持衣着整洁、仪表端庄，注重个人卫生。

2.课堂行为规范。教师作为课堂教学管理的第一责任人，需在课堂上明确学生行为要求，引导学生前排就座，遵守课堂纪律，不做玩手机、聊天等与学习无关的事情，全力维护良好的课堂秩序。学生在上课时间要保持安静，不得随意走动、讲话喧闹、睡觉，认真做好课堂笔记，积极配合教师组织的课堂讨论。对违反纪律的学生，应及时提醒并善意劝导，不听劝导的要严格按有关规定处理。

3.环境整洁管理。各单位应组织学生做好课前教室清扫和课后物品整理工作，确保桌面无杂物、地面无垃圾、座椅摆放整齐。严禁在教学区域内大声喧哗、追逐打闹，以营造安静、整洁、有序的教学环境。师生严禁在教室内随地吐痰、乱丢杂物，严禁吸烟、用餐、吃零食等行为，共同维护教室的整洁与卫生环境。

四、强化监督检查，确保落实到位

1.加强单位自查。各教学单位应成立专项检查组，由负责人牵头，对本单位所有课堂的教学纪律、教学秩序、环境整洁等情况开展检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并记录检查结果备查。

2.学校督导抽查。教务部、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学校督导组将组建联合检查组，以“随机抽查、推门听课”的方式，对全校课堂教学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将现场反馈并要求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力的单位将予以全校通报批评。

师范专业认证与审核评估是检验学校办学水平的重要契机，也是推动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的关键抓手。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将课堂教学管理与秩序保障工作落到实处，全体师生应以高度的责任感和饱满的精神状态，共同展现我校良好的教学风貌，确保认证评估工作顺利推进。

特此通知。

